



汤光宇 / David K.Y. Tang

合伙人

Seattle	香港	上海
+1.206.370.7617	+852.2230.3538	+86.21.2211.2000

david.tang@klgates.com

概述

汤光宇律师是高盖茨律师事务所的合伙人，他在大中华地区拥有三十多年的交易经验，主要执业领域为外国投资、跨境融资、跨境金融、兼并与收购及不动产相关交易。汤律师曾在1995年到1999年期间担任Preston Gates & Ellis (该所后来通过合并成为了高盖茨律师事务所) 的管理合伙人。汤律师被《商法》杂志列为中国的50位外资律所优秀律师之一，并被《最佳律师》(Best Lawyers) 和《国际工商界律师人物介绍》(International Who's Who of Business Lawyers) 评为公司法和房地产法领域的“杰出律师”。

在社会活动方面，汤律师曾在2002年到2008年期间兼任旧金山联邦储备银行董事，并于2006年至2008年兼任主席。他现任美国律师协会国际贸易法律服务项目执行委员会主席。

出版物

- 《投资印度？是时候重新思考结构问题了》，Law 360, 2016
- 《投资印度？行动之前请注意修订后的印度 - 毛里求斯税收协定》，税务快讯, 2016年
- 《中国对外签证的政策变迁》，雇佣、劳工与工作场所安全快讯, 2013
- 《金融改革三十问路径谈》，公共政策快讯, 2009
- 《为实现建设“和谐社会”的目标，中国颁布新的劳动合同法》，大都会企业法律顾问, 2007
- 《中国对外投资扩张政策对合格国内机构投资者（QDII）项目的规范》，亚洲快讯, 2007
- 《2006年：抓住中国的经济发展机遇》，普吉特湾商业杂志, 2006
- 《中国游戏规则：在中国经商的障碍、挑战与回报》，公司法律时代, 2004
- 《关于促进电子商务的美国及全球观点》，牛津大学出版社, 1999
- 《国外投资者在复杂的房地产交易中应注意的问题》，PLI, 1998

- 《国际合资》国际商业交易谈判与架构，1994
- 《作为合资方的外国投资者》，外国投资，1990
- 《中国经贸及经贸组织》，投资中国，Matthew Bender，1989
- 《外商独资企业》，中国法律杂志，1988
- 其他大量发表在各类报纸上的文章及致编辑信

专业/社会活动

政策

- 旧金山联邦储备银行前任主席兼董事，旧金山
- 纽约外交关系委员会成员，纽约
- 香港亚洲协会会员，香港
- 美国律师基金会顾问及前任主席，芝加哥
- 美中关系全国委员会前董事，纽约
- 华盛顿国际贸易协会理事及前任主席，西雅图
- 国家亚洲研究局前任董事，西雅图

法律

- 美国法律研究院理事会前理事
- 英美不动产协会前任主席
- 《国际工商界律师人物介绍》收录律师
- 欧洲货币指导-世界顶级房地产律师
- 美国不动产律师学院理事会前理事
- 总统奖，美国华盛顿州亚洲律师协会
- ABAW奖学金基金前任董事
- 在多个协会授课，包括法律实践协会、美国法律学会-美国律师协会、美国会议学会及许多律协项目
- 华盛顿州法律基金前董事及司库

美国律师协会

- 国际贸易法律服务贸易常务委员会主席
- 联邦司法常务委员会
- 会员资格常务委员会
- 规则与日程委员会
- 提名委员会
- 代表成员议会
- 亚洲法律项目
- 多法域执业委员会分部官员大会前任主席
- 普通法特别委员会
- 法律职业前景特别委员会（1996 – 1999）
- 房地产、继承与信托法分部（2001 – 2002年间担任主席）

社会活动

- 布莱克莫尔基金董事
- 大西雅图地区贸易委员会前任主席
- 华盛顿大学杰克逊国际研究院访问委员
- 高等教育工作组前任主席
- “百人会”华人精英组织成员
- 华盛顿大学基金会前任董事
- 贸易发展联盟前任主席
- 湖滨中学前资金受托人（学部委员会主席）
- 西雅图艺术博物馆前董事
- 长青州立学院前主席
- 高等教育协调委员会前董事
- 哈佛大学校友联盟会前董事
- Epiphany学校前主席

- 华盛顿大学法学院前任教师

律师协会成员

- 美国律师协会
- 国际律师协会
- 环太平洋律师协会
- 美国亚太律师协会
- 华盛顿州律师协会

教育背景

- Certificate, 荷兰海牙国际法学院, 1976 (*The Hague, Netherlands*)
- 文学学士, 哈佛大学, 1975 (*magna cum laude*)
- 法律博士, 哥伦比亚大学, 1979 (*Certificate with Honors, Parker School of Foreign and Comparative Law*)

执业资格

- 华盛顿州

语言

- 中文
- 英语

专业领域

- 并购
- 公司治理

代表案例

- 代表一家教育测试公司在中国建立业务并将业务扩展至日本与韩国。
- 为一家跨国公司就美中贸易紧张局势的发展和影响提供咨询。
- 为某国际非政府组织（NGO）就其在亚洲的注册和运营事务提供咨询。

- 为一家制造公司就在华技术转让问题提供咨询。
- 为一家美国大学就有关联合研究和交流计划项目提供法律咨询。
- 为一家合同研究组织（CRO）企业就在华的监管与合规事务提供咨询。
- 为某度假村开发商就新项目和融资事务提供咨询。
- 代表一家食品和饮料公司在中国建立销售、在线销售、分销及加工业务，并就标签和法规问题提供咨询。
- 代表一家科技公司在中国设立数据中心。
- 代表美国一家主要基金组织申请中国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资格，使其有权作为外国非政府组织在中国国内的股票市场进行投资。
- 代表一所美国大学在中国建立分校。
- 为一家邮轮公司就其在亚洲开展业务相关的监管和商业领域问题提供法律咨询。